

一、总体情况

一、总体情况

2020年，川汇区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认真贯彻《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精神，积极采用多种形式、多种渠道，做到信息畅通、公开。局领导高度重视信息工作，成立了由局长李江涛为组长，副局长杨武臻为副组长，各股室具体负责人员为成员的领导小组，按照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明确信息公开范围，指定专人负责，开展了政务公开专题会暨业务培训会，进一步提升专员技能。在“周口市川汇区三权公开网”公开办事流程、工作动态、通知公告、权责清单、政务服务、机关党建、数字政府建设信息等进一步进行了梳理和完善。建立健全了信息公开制度，压实了工作责任，强化了工作措施，确保了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一）2020年7月2日，“周口市12345市长热线受理平台”新系统正式上线运行。根据周口市市长热线办理中心统一安排，我局以新平台的投入使用为契机，建立规范化、信息化的工作体系，进一步简化工作流程，提高工作效率。截至2020年11月底，共签收“市长热线”件2363件，处办完成2363件，办结率100%；收到省、市、区级“网民留言”330件，回复330件，办结率100%。

（二）加快推进“互联网+监管”系统建设，行政监管水平实现了新提升。按照全省“互联网+监管”系统建设的统一部署，加强技术攻关，严把时间节点，全面推进落实，顺利完成监管事项目录清单认领和执法人员注册，川汇区16家单位在“互联网+监管”平台完成执法人员注册593人，认领监管事项主项195项、行政检查事项221项、行政处罚事项435项、行政强制事项19项、其他项141项。主项覆盖率46.67%，子项覆盖率13.60%。市场监管局川汇区分局、区卫生和康委员会、区应急管理局业务系统完成与省平台系统对接，实现数据共享。创新行政监管方式，探索推行“不见面监管”，推进我区电子监察系统的完善和应用。

（三）扩大“一网通办”前提下“最多跑一次”改革覆盖面，增强网上政务服务能力。按照周口市《关于纵深推进“一网通办”前提下“最多跑一次”改革的通知》，梳理改革任务清单，持续深化行政审批便利化改革，提高办事服务效能，898项政务服务事项实现“网上办”，占比99.4%，871项政务服务事项实现“最多跑一次”，占比96.4%，即办件279件，占比30.1%，161项政务服务事项实现“不见面审批”；持续推进“减证便民”，简化办事环节，精减申请材料，承诺办结时限平均减少了80%以上。今年以来共完成政务服务事项动态调整29次。

（四）电子印章、电子证照信息采集。协调全区各相关单位根据《川汇区电子证照责任清单（第一批）》加快推进完成电子证照、公章印模和政务服务事项办理所需业务印章印模采集上报工作。公章印模已完成24家单位，相关公章77个。电子证照已完成14家单位，相关证照74个。目前这项工作按照省市要求持续推进中。

（五）三权公开网管理工作。严格按照上级相关要求，做到“该公开的”全部公开、及时公开、及时上传更新。本单位全年公开工作动态56条、通知公告14条、权责清单8条、办事流程6条、专题专栏5条、政务服务4条、机关党建18条、数字政府6条，共计117条。

（六）推进政务服务“好差评”覆盖率。统一制作“好差评”二维码推广物料，通过在全区各实体政务服务大厅及便民服务站摆放门厅展架、张贴宣传海报、发放宣传彩页等形式，进一步拓展线下评价渠道，引导群众利用线下二维码扫码评价；通过政务服务平台后台数据，调取网上办件信息开展随机电话邀评工作，在区综合服务大厅部署好差评设备14台，完成所有服务

窗口好差评设备全覆盖。截至目前，完成电话邀评 260 多人次，好评率 100%。“互动系统”网上投诉 10 件、咨询 42 件，按时办结率 100%。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单位:万元）	
政府集中采购	0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 本年度 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	---	---	---	---	---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局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较好成效，但仍然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主要表现在：

一是信息公开的领域还有待于进一步拓展，需要进一步挖深度，拓广度，再作延伸，努力从多个层面上实行全方位公开。二是信息队伍的建设还需进一步提高。加强信息员的培训，增强主动性和责任意识，积极参与信息发掘和采写。

改进措施：

下一步，我局将继续按照区委、区政府的要求，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完善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管理流程，努力在信息公开规范化、制度化、程序化等方面取得新进展。一是强化思想认识。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区有关文件的学习，增强工作的主动性和责任意识，准确把握政策要求，做到该公开的及时公开，不该公开的要做好保密工作。二是强化责任落实。及时有效地收集、报送信息，充实信息来源，丰富信息内容，确保应公开信息全部及时、准确地得以公开，不断增强信息量并提高时效性，增强公开效果。三是多渠道抓好载体建设，力求信息内容丰富实用，公开平台形式多样。以托川汇区三权公开网、河南省政务服务官网为主要平台的同时，按照便民、实用、有效的原则，进一步抓好信息公开载体建设，发挥电视、报刊、公开栏、宣传长廊、宣传横幅、电子显示屏等载体在信息公开中的重要作用，及时、准确地发布各类政务信息，增强政务信息发布的针对性和权威性，提升政务工作的透明度，切实保障公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